

沐政任〔2013〕5号

## 临沭县人民政府 关于张庆贵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苍马山风景旅游区管委会：

县政府研究决定，任命：

张庆贵为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车加沂为县经济运行办公室主任（兼，试用期一年）；

刘子峰为县民政局副局长（正科级，列井俊胜同志之后）；

王娟为县基层财政管理局局长（试用期一年）；

刘长营为县林业局副局长（正科级，列宋永祥同志之后）；

于世华为县粮食局副局长（列副局长第一位）；

李守鹤为县农业综合开发扶贫办公室主任；  
李敬亭为县畜牧局局长；  
刘崇宝为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正科级，列副局长第一位）；  
朱孟英为县人民政府招待所所长；  
尹继利为县招商局局长（兼）；  
谌学锋为县地震局局长；  
王夫强为县县域镇域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谢斌锋为县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杰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科员；  
吴旭栋为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列王庆东同志之后）；  
仓恒光为县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卢金瑞为县服务业发展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涛为县发展和改革局副主任科员；  
杨作建、王经沛为县司法局副主任科员；  
段广胜为县财政监督检查局局长（兼）；  
解朝华为县非税收入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史玉朋为县投资公司副经理（试用期一年）；  
于治排为县劳动保障监察局局长；  
王仕成为县考试培训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武玲为县考核奖惩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吴勇、刘林为县交通运输局副主任科员；  
王彦君为县水利局副局长；

李学山为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刘佰增为县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

仓波为县环境应急和事故处理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倪敬松为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成德为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主任科员；

牟艳玲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主任科员；

程月玲为县森林防火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毅为县林业局副局长科员；

万秀丽为县物价局副局长（列李善诚同志之后）；

张鑫为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列杨进鑫同志之后）；

马彩霞为县广播电视台副总编（试用期一年）；

吴卫光为县房屋征收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吴书昕为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列副局长第一位）；

阚鹏为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列王顶磊同志之后），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所长；

付广东为县城市管理局副主任科员；

商继曙为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列副主任第一位）；

何伟、朱占义、张劲松为县招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均列殷洪亮同志之后）；

胡涛为县城区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吕玉华为县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主任科员；

周洪军为县财政局主任科员；  
郇如启为县地震局主任科员；  
赵尚奎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科员；  
万莉为县科学技术局副局长科员；  
卫俊都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主任科员；  
陈力为县交通运输局副主任科员；  
张宝桢为县林业局副主任科员；  
王经儒为县物价局副科级干部；  
邱义民为县广播电视台副科级干部；  
吴波为县招商局副科级干部；  
姜春明为县中小企业局副局长科员。

免去：

云雪飞的县计划生育综合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冷海林的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县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倪宝武的县人力资源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  
李忠山的县外国专家局局长职务；  
陈彦芬的县畜牧局局长职务；  
冯夫方的县苍马山风景旅游区管委会副主任职务；  
张肖的县招商局局长职务；  
于世华的县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李守鹤的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投资公司经理职务；

李敬亭的县农业综合开发扶贫办公室主任职务；  
刘崇宝的县文化市场管理执法局副局长职务；  
吴旭栋的县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于治排的县劳动监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刘佰增的县废水资源化管理所所长职务；  
万秀丽的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鑫的县广播电视台副总编职务；  
阚鹏的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吕玉华的县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县经济运行办公室  
主任职务；  
周洪军的县财政局副局长，县基层财政管理局局长职务；  
郇如启的县地震局局长职务；  
赵尚奎的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职务；  
卫俊都的县外国专家局副局长职务；  
陈力的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张宝桢的县林业局副局长职务；  
王经儒的县物价局副局长职务；  
姜春明的县中小企业局副局长职务；  
吴波的县招商局副局长职务；  
朱瑞春的县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高达的县司法局副主任科员职务；  
刘莹的县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王宝琪的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所长职务；  
李庆胜的县人民政府招待所副所长职务；  
宋辉的临沭街道社会事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吴绍宗的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副主任职务。

临沭县人民政府  
2013年2月21日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

临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3月20日印发

---